

证券代码：831237

证券简称：飞宇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
注册程序终止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30日，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2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2120022）。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及《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2025年1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注册程序终止通知书》（〔2025〕5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四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公司向不特定

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注册程序。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注册程序终止通知书》（（2025）5号）。

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